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2 年 7 月 7 日以电子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到董事 14 名，实到董事 14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及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的第（二）项议案因涉及关联交易，7 名关联董事：胡建东、魏居亮、王海民、刘洪亮、聂毅涛、王浩、徐骥回避表决。

（一）同意关于公司本部组织机构优化调整及部分部门更名的议案

该议案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适应新发展形势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战略规划落地、企业管理提升、风险合规防控等方面的能力，为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组织支撑体系，公司拟对本部组织机构进行优化调整，并对部分部门进行更名。

优化调整后公司本部设立 17 个职能部门，分别为办公室、战略发展部、人力资源部、计划与财务部、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科技创新部、法律企管部、国际业务部、采购与物资管理部、火电部、新能源新产业部、市场营销部、工程管理部、安全质量环保监察部、审计部、纪委办公室（巡察办公室）、党群工作部（工会办公室）。

（二）同意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国家电投集团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

该议案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涉及公司与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7 名关联董事：胡建东、魏居亮、王海民、刘洪亮、聂毅涛、王浩、徐骥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国家电投科创基金的关联交易公告》。

（三）同意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三、本次会议审议的第二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和表决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第三项议案涉及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四、备查文件

（一）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函》、《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函》、《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独立意见函》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